

弟兄姊妹們，平安！

今天，我們新人門訓進到了第二個階段，第二個階段的主題是講到「新造的生命」。「新造的生命」指的就是「基督」—「基督成為我們的生命」，這是我們整個救恩經歷的根基。而「活出基督」，無論是對個人，還是對團體，這都是神賜下救恩的目的。我們將從四個角度來看，什麼叫做「新造的生命」，這四方面能夠幫助知道我們信仰的根基與核心的價值。如果我們認識清楚的話，它不僅會非常影響我們今生生活和事奉的品質，它也會決定我們這一切的生活和事奉是不是具有永恆的價值。這是非常、非常重要的題目。

「新造的生命」的四個角度（或者說是四個方面）如下：

1. 基督的內住—連於基督：「**寶貝在瓦器裡**」
2. 基督的成形—經歷基督：「**模成神兒子的形像**」

祂要在我們裡面成形，就如保羅的禱告：「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，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裡。」（加 4:19）

3. 基督的替代—得著基督：「**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**」

基督要在我們具體的生活、事奉裡，在一切的經歷裡面來替代我們。

4. 基督的彰顯—活出基督：「**成為基督道成肉身的見證人**」

基督的內住、成形、替代和彰顯，用另外一種比較著重經歷上的說法就是：因著基督的內住，我們連於基督；藉著我們的經歷，讓基督成形在我們裡面；同樣的，因著基督的替代，讓我們的生命可以不住地長進，得著基督；最後，我們能夠活出基督來，能夠彰顯基督。這四方面真的是我們救恩的根基，所有救恩的經歷都建立在這幾件非常重要的事情上。

救世軍的領導人曾經講過：「今天基督教裡面一個很大的危機，就是在我們基督教的裡面不太講基督（christianity without Christ）」。或是我們講了基督，但是不太講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。這是一件非常、非常遺憾的事情，也是今天教會的一個危機！所以，希望藉著這次講「新造的生命」，我們都能夠真正看見基督就是我們的生命，能夠踏在這一個偉大的根基上；並且，我們所講的內容能夠在我們身上變得非常實在，是我們可以實際上來經歷的。

上面講到的這四個角度，從大的來說，好像是在攀登階梯一樣，它是一個上行的經歷。從根基開始，一步一步上升：先是「基督內住」，然後「基督成形」，接著「基督來替代」，到最後「基督來彰顯」，這是這個上行的過程。但是，就著經歷來說，這四方面都交織在我們的生活和經歷裡面，它們不是那樣涇渭分明地分成一段一段，它們乃是一個整體，是一個上行的過程，是一個在我們的經歷中常常有很多重疊、重複、或是交織在一起的過程。任何一個時刻，一個基督徒可能同時有這四樣的經歷，都在經歷這四方面。

今天，我們特別集中在第一個題目：「基督的內住」。我會從兩點來講這個題目：「認識基督的內住」和「連於內住的基督」。大家可能注意到這兩點在用字上有一點不一

樣，一個是「基督的內住」，一個是「內住的基督」。「基督的內住」重在講客觀的真理和事實。基督已經住在我心中了，我要認識基督的內住。而「內住的基督」重在講主觀的經歷。今天基督已經在我裡面了，我怎樣才能夠跟祂有真實的聯合？

「我在基督裡」與「基督在我裡」，它們是一體的兩面，但還是有些不同的講究。我們在基督裡，特別講到我們今天在基督裡的地位，重在客觀的事實。《哥林多前書》第一章說：「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是本乎神。」（林前 1:30）神讓我們這些悔改重生得救、接受基督的人被擺到基督裡，在基督裡我們成為新造的人；在基督裡我們成為神的兒女；在基督裡我們被放到基督的身體裡面；在基督裡我們被稱義了；在基督裡我可以有榮耀的盼望...。這都是講到在基督裡面，我們所得著的地位和所要承受的救恩...。這些都是重在客觀上的。而基督在我裡面則重在因著我客觀上得到了這樣的地位、身份、和救恩以後，我在主觀上可以來經歷、可以來落實。

一．認識「基督的內住」

「基督的內住」是新約聖徒與舊約選民最大的不同。因著基督的內住，讓我們成為新造的人。因此，對於基督的內住，我們不僅僅要有真理上的認識，更需要聖靈帶領我們進入真實的經歷。基督內住所帶來的祝福是無以言喻的，至少包括下面所說的三大方面：

1.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

雖然這一點也可以包括在下面的第二點「基督是我們的一切」中，但我刻意把這一點單獨分出來講，就是因為我不希望神的兒女們輕看了這第一件事情—基督住在我裡面，祂成為我們的生命。這對於我們來說是非常重要的一件事情！講到「基督是我們一切」的時候，我們常會把注意力放在基督成為我們的祝福、成為我們的平安、成了我們的喜樂，成了我們……。因此，我們就把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」也當做是神在基督裡給我們所有祝福中的一部分而已。但其實，這才是所有祝福的源頭，是整個救恩的根基。所以，我覺得有必要把它單獨分出來講。講到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」，有三節非常重要的經文，希望弟兄姊妹一定要把它們背起來，因為這是我們基督徒信仰的根本、是我們經歷的根基。離開這個，根本就不需要再去談什麼基督教了。

第一節經文：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」（西 3:4a），這麼簡單的經文正是我們的**根基**。

第二節經文：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。」（加 2:20）這裡講到我們如何來**應用**這個生命來。

第三節經文：「無論是生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因我活著就是基督。」（腓 1:20-21）講到該有的**結果和見證**，就像保羅把內在的基督彰顯出來。

這三節經文真是太寶貴了！有一次在我非常低落的時候，記得那時候我整個人都垮掉了，不想禱告，也不想聚會，真拿自己沒辦法了。那天我在開車的時候，我還記得是 280 往 880 的方向開，主就感動我起來開始讚美基督的內住。當我開口讚美基督內住的時候，我整個人可以說從谷底一下子被抬到屬天的裡面。它不需要慢慢爬上去，它也不需要慢慢熱身（warm up），它根本就是轉眼之間、立時的一個改變。當我在那裡讚美基督內住的時

候，基督在我裡面給我的替代、給我的祝福、給我的釋放……那真是不得了的事情！我們絕對不能忽略「基督是我的生命」這個點。我們可以忘記很多別的東西，但是絕不能掉了這個我們救恩的根基和經歷。

今天有不少教會不講基督；或者講「基督」，但卻不講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」。很多的時候這都是我們的忽略，也是教會常碰到的問題。我們會講很多基督徒該有的行為、基督所帶給我們的祝福、該有這樣或是那樣的做法……。但是，離開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」，很多時候都是紙上談兵；很多的方法、計劃也都還是在人的境界、在「老我」的境界裡面。

另外一節經文在《哥林多後書》四章 7 到 10 節：「我們有這寶貝放在瓦器裏，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我們。我們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裏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遭逼迫，卻不被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。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，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。」在這裡講到：「寶貝放在瓦器裡」，也就是講到「基督的內住」。這裡連續講了四個「卻不」，都因著「基督的內住」，讓我們今天不管是什麼處境，因著「基督的內住」，都可以帶來一個完全不同的扭轉。保羅不過只在這裡講了四個，而這四個其實已經包括了我們很多的經歷。就算我們今天的經歷不在保羅講的這四個裡，但因著寶貝在瓦器裡，它一樣可以給我們帶來扭轉。「...這寶貝放在瓦器裡，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我們。」(林後 4:7) 能力完全就在這個生命裡面，我們根本不需要另外再去求能力了。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」，就是我們的能力。祂可以帶領我們突破困境，讓我們可以展翅上騰，原來疲乏困倦、原來全然跌倒，「但那等候耶和華的，必重新得力...」(賽 40:31)，能夠因此重新連於基督，讓我可以展翅上騰。「...奔跑卻不困倦，行走卻不疲乏。」(賽 40:31)，這都是「在基督裡」，「基督是我的生命」所帶給我們的。

我們人生裡面一定會碰到各式各樣的困境，有很多的挑戰，有很多的難處。我們常常說：「什麼樣的生命就過什麼樣的生活。」今天，在我的「老我」裡面，不管我原本多麼得能幹、聰明、有經驗、有辦法，但「少年人也要疲乏困倦，強壯的也必全然跌倒。」(賽 40:30) 早晚有一天我們要認識我的有限、我的無能。光一個新冠病毒就能把全世界那麼多先進的國家、先進的醫療、科技打垮了，到今天那麼勉強研製出來的一些疫苗，還是在面對各式各樣的挑戰。我們人真的需要在偉大的神面前降卑，承認我們不行。但是，另外一方面，神的兒女們因著「寶貝在瓦器裡」，我們可以在這裡見證，那「在我們裡面的，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」(約壹 4:4)，「靠著愛我們的主，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。」(羅 8:37)

還有一節經文講到：「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，並且各自做肢體。」(林前 12:27) 身體、肢體根本就是同屬於一個生命！你不會說我的手有手的生命，我的腳有腳的生命。它根本就是同一個生命，因為在同一個身體上面。今天講到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」的時候，不僅強調基督是我的生命，也要強調基督也是教會——這個新人的生命。所以，我們講「新人門訓」，這個標題提醒我們：不僅我自己要活在新造、新人的裡面，我更是被神擺在這個團體的新人裡面。我跟基督是「一」，跟教會是「一」。我說過我們不是有相同的生命 (the same life) 而已，我們根本就是「同一個生命」(the very same life)，這兩個是不一樣的。如果，你有一個 25 分錢的硬幣，我也有一個 25 分錢的硬幣，它們都是美國 1969 年做的，這頂多說明我們有「相同」的硬幣，但不是「同一個」硬幣 (We have the same coin, but not the very same coin) 今天神把基督賜給我們做生命，基督只有一個生命，教會是祂的身體，與基督有同一個生命。我們是身體上的肢體，也有同一個生命。

所以，若真是有這樣的看見，我們就不敢隨便傷害彼此，因為這都會造成對基督身體的傷害。我要把這節列出來就是希望讓弟兄姊妹知道，我們是以「建立基督身體為導向」的《新人門訓》，我們所有的追求、所有的長進，都是為著基督、為著教會的。「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，並且各自做肢體。」(林前 12:27)

2. 基督是我們的一切

基督是一切 (Christ is all)。如果讓你填寫「基督是我的 _____」裡面的這個空格，你會寫什麼？你可以把對祂最深的經歷寫上去，並感謝祂；你也可以把最盼望有的經歷寫上去，向祂來支取；...。這不是「空頭支票」，這乃是「空白支票」！雖然只差一個字，但意義卻差遠了。這個「空白支票」是基督已經簽上名的，就如《哥林多後書》第一章第 20 節所說：「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，在基督都是是的，所以藉著祂也都是實在的...」，聖經上所有的應許我們都可以在基督裡面向神要，因為基督是我們的一切！

《哥林多前書》第一章 30 節說：「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，是本乎神...」，神使我們得以在基督裡。接著又說：「... 神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救贖。」這些沒有一樣是我們自己有的。保羅在這裡只是寫了四個最重要的事情，我們也可以從經文裡面找出許多其他的方面的應許，例如：基督是我的平安、基督是我的喜樂、基督是我的能力、基督是我的滿足……。達秘 (Darby) 弟兄有一本書叫做《基督是我們的滿足》，光這個書名就那麼吸引我們。想到「基督是我們的滿足」，我們就會滿心喜樂！《約翰福音》中主耶穌對撒瑪利亞的女人說：「... 凡喝這水的，還要再渴，人若喝我所賜的水，就永遠不渴。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裡頭成為泉源，直湧到永生。」(約 4:13-14) 基督真是我們最深的滿足！

讀了《哥林多後書》第一章 20 節的前後文，我們就會發現，不僅神所有的應許：「在基督都是是的，所以藉著祂也都是實在的」，接下來它講到：「... 叫神因我們得榮耀。」請問這裡為什麼不說，「叫神因基督得榮耀」？基督使神得榮耀那是當然的，那已經是事實。為什麼保羅在這裡特別說：「... 叫神因我們得榮耀」？換句話說，我們能夠第一手來經歷、來見證這些話都是真的，就能夠把榮耀歸給神。「在基督裡都是是的」(林後 1:20) 因為基督永遠向神忠誠，永遠不會對神的話打任何折扣。但是，今天我們的經歷、我們的信心、我們的生活卻常常在許多地方打折扣。順利的時候我們感謝神，不順利的時候我們就沒有辦法感謝，因為我們這個人活在自己的有限和無能的裡面。但是，保羅在這裡告訴我們，要叫我們起來作見證，神所有的應許「在基督裡都是是的，...藉著祂也都是實在的」(林後 1:20)。有的翻譯作：「都是阿們」的，為了「... 叫神因我們得榮耀。」(林後 1:20) 今天我們禱告得應允，不僅僅你個人蒙福而已，也不是只為自己求好處而已。我們要勇敢起來，為著神能夠得榮耀來禱告。這種禱告的動機與態度是不一樣的，它的境界也是不一樣的。

保羅在《以弗所書》第一章第 3 節講到在基督裡我們承受了「全備的祝福」時，他說：「願頌讚歸於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！祂在基督裡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」。這些福氣是「天上」的，而不是「地上」的。地上的福氣都很有有限，轉眼就過去了，而且不可靠。有的人不安息，是因為他們得不到想要得到的；有的人得到了還是不安息，因為他們怕失去所得到的。只有這個「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」是神賜給我們的，而且祂所賜給我們的，祂會為我們持守。「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」，講到在基督裡全備的祝福。《歌羅西

書》第二章第9節後半和第10節前半說：「神本性一切的豐盛，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裡面；你們在祂裡面也得了豐盛。」這裡講到在基督裡面，我們承受了這個屬天「豐盛的生命」，就是神的性情，這真是太寶貴了！天上所有的福氣都已經給我們了！「神本性一切的豐盛」也都在基督裡賜給了我們，那麼我們還缺什麼呢？還在這裡歎息什麼？更不要說還在這裡埋怨什麼？所以，看見「基督的內住」對我們太重要了，它不僅是很重要，更是在屬靈的經歷上帶來天壤之別的不同！我們要求主幫助我們，好讓我們真看見基督，祂不僅僅在我裡面，成了我的生命，基督更是我的一切！

3. 基督永遠與我們同在

主耶穌來的時候，天使告訴約瑟說：這個孩子，你將來要給祂取名叫「以馬內利」，因為祂來，是要把神的同在帶來。耶穌來不僅要「把我們從罪惡裡救出來」，祂的另外一個名字「以馬內利」，更是要提醒我們：祂還要把我們帶進神的同在裡去。所以，「出埃及」不是目的，「進迦南」才是目的；「脫離罪惡」不是目的，帶進「神的同在」、帶到基督裡面，這才是神救恩的目的。

我們小的時候在臺灣，每次弟兄姊妹之間寫信或是寫卡片，結尾的時候總是喜歡寫上「以馬內利」。我發現在美國大家比較沒有這個習慣。其實，寫「以馬內利」是一個很好的提醒，又是祝福、又是宣告、又是見證——「以馬內利 (Immanuel)」神永遠跟我們同在，不管我們在哪裡，神都跟我們同在。

我自己進出手術室很多次：十七歲那年，我第三次被推往手術室的時候，家人陪我、送我。然而，就在我被人推進手術室的時候，我回頭跟家人招手，突然一下，那個鐵門非常冷酷地「砰！」一聲，自動關閉。那個時候，在我裡面產生了一個非常深刻的體會，不僅在病床上、病房裡面讓我覺得人是很脆弱、很無助的，而且在那一聲關門的「砰」聲裡面，我突然覺得人好孤單。人生有很多的處境、很多我們自己的失敗帶來的結果，自己未知的歲月...，都是需要自己去面對的。家人雖然愛我們、關心我們、願意陪我們，但是他們卻只能被關在門外。因為他們的能力、他們的愛都有限。只有神的同在、神的愛永遠隨著我們。就在那天，那個門關上的時候，我先是一個很深的孤單，然後接著卻是一個很深的喜樂，那是我的主親自把祂的同在向一個十幾歲的孩子顯明。讓我深深體會到他永遠跟我同在，我被祂懷抱，靠在祂的懷中。弟兄姊妹，這個叫「以馬內利」，祂永遠跟我們同在，不管我們在哪裡。

我三十多年前在紅木城聚會的時候，有一位師母，她被主接去前的最後幾年曾經在我們教會。有一次在聚會中，她講到自己的經歷：她在樓上讀主的話，跟主交通，感覺非常甜蜜。後來，她需要下樓倒水。下樓的時候她覺得主還是跟她交通不停，上樓又是這樣。這個老姐妹就跟主撒嬌說，「主啊，祢怎麼老是跟著我？」。那句「主啊，祢怎麼老是跟著我？」，雖然是很簡單的一個體會跟交通，但是卻很真實，讓我們大家都很受感動。我們的主真的是這樣，但是我們常常忽略祂的同在。我們可以從早到晚，一天完全不跟主講一句話。所以，我鼓勵弟兄姊妹，每一天在結束的時候，找一點時間，哪怕五分鐘十分鐘，安靜坐在主的腳前，認真想一想：到底我這一天在主裡經歷了哪些事情？到底有哪些事情讓我的生命被改變了？讓我跟主的關係被改變了？到底我今天從早晨到晚上有沒有真正地跟主談過話？可能你會說，「我有禱告」。但是，我們很多的禱告常常都講得有口無心。但是，弟兄姊妹，哪怕我們發自內心地歎息、哪怕我們發自內心地說：「主啊，我愛

祢！」，或者「主啊，我好需要祢！」、「主啊，我真渴慕祢！」...，這些神都在乎，因為表明我們認識、也相信了主的同在，我們也因此非常珍惜祂。在大使命的後面，主說：「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」（太 28:20）我們的重點都放在「直到世界的末了」，但是卻忽略了「常」這個字。中文說：「我就『常』與你們同在」。所有的英文翻譯本，甚至原文的翻譯本，它都講到「永遠」（always）跟你們同在，還不僅僅是「常常」而已。「常」會讓我們覺得它是間斷的，這裡講到的卻是「永遠」（always），那是不間斷的。還有兩個翻譯本 Darby 跟楊氏直譯本（YLT）把它翻譯為「每一天」（all the days），就是沒有一天祂不跟我們同在的。在我們的經歷裡，會有所謂的好日子（good days），也有壞日子（bad days）；既有我們覺得幸運的日子，也有我們覺得倒楣的日子。我們有時候會說：「今天不是我的日子」（not my day），因為今天過得很糟；或是「你今天讓我的日子不一樣」（you made my day），讓我很快樂。不管我們有怎樣的的不同，但是在神的面前，祂昨日、今日、直到永遠都不改變，祂永遠跟我們同在，祂在我們的裡面等著我們來和祂交通。我們太需要真的要認識基督住在我的裡面，要認識這位「內住的基督」。

二. 連於「內住的基督」

連於「內住的基督」，也就是持續地住在基督裡，連於這位已經住在我裡面的基督。我們不僅要看見與主聯合的事實，也要求聖靈帶領我們進入這樣的聯合，以至於我們可以活出與主聯合的見證。

1. 看見與主聯合的事實

古人講「知易行難」，國父孫中山先生講「知難行易」。不管我們相信哪一個，我在這裡都要特別強調，我們不能忽略保羅為了教會的禱告，就是那個求啟示的禱告，他說：「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、榮耀的父，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，使你們真知道祂。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，使你們知道...」（弗 1:17-18）保羅為什麼要講「真知道」？這個「真」字就是關鍵。很多的時候我們以為自己知道，但到底是不是「真知道」？今天我們為什麼會軟弱，為什麼會在很多的困境裡面走不出來？因為我們常常只是「知道」，並沒有「真知道」。《哥林多前書》第八章特別在這裡提醒我們說：「若有人以為自己知道什麼，按他所當知道的，他仍是不知道。」（林前 8:2）

以前我在台灣的時候認識一位傳道人，他一信主就很渴慕地追求主。當他拿到第一本聖經的時候，就很認真地讀。他以前對基督教有所瞭解，也知道猶太人，但他只知道有「猶太」，卻不知道有「猶大」。因此，當他讀到聖經寫「猶大」的地方，他就認為聖經印錯了。於是，他就拿一支筆，在所有「猶大」的地方加一個點。整本聖經讀完了，所有的「猶大」都被他自己加了一個點。直到後來才知道還有人的名字叫「猶大」，還有「猶大」這個支派，他才知道是自己先入為主所犯的錯。

有一次我們福音聚會的講員講到他有一個朋友，是一個斯坦福（Stanford）大學的數學教授。有一天這位數學教授到朋友家去做客，主人的小孩就很神氣地跟他講：「我會算！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……」就在那裡算起來了，算得很神氣。那個教授就停下誇獎他說：「你很棒！」。接著他又對小孩說，「但是，你知不知道有一些東西是不能數的？」這個小孩子說，「不可能，都可以數！你看，香蕉，一二三四五六七；筷子，一二三四五六七，

都可以數。」弟兄姊妹，這就叫做：按著他所知道的，其實他還是不知道。其實，我們在主的面前常常就是這樣，我們需要真知道所信的是誰，對於聖經的真理也需要有真知識。

我上次講到史百克弟兄，他傳講十架的信息早已經講得非常好。可是，當神那時拿掉他的成見，他到開西（Keswick Convention）去聽賓路易師母講十架的時候，那天他的眼整個被開了，認識到十字架是這麼偉大。（註：賓路易師母(Mrs. Jessie Penn-Lewis)是神特別興起來傳講十架信息的器皿）。後來史百克弟兄再講十字架的時候，就大大不一樣，整個境界都不一樣了。所以，這個「真」字太重要了，這個「真」字對我們也是一個挑戰。要看見跟主聯合的這個事實，就是要讓我們「真知道」。

「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」（約 15:1），「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」（約 15:5）這都是聖經斬釘截鐵地告訴我們這個救恩的事實：基督是真葡萄樹，我們是祂的枝子，天父是栽培的人。戴德生在他整個屬靈上有一個最大的轉機，就是《約翰福音》十五章的這段經文所帶給他的。當時，他在中國內地會服事得非常辛苦、疲倦，多少的宣教士被殺，他們在這處境裡面有很多的艱難。可是，更讓他裡面痛苦的，就是他發現自己生命裡居然有這麼多的軟弱與敗壞，常常需要面對許多的試探與掙扎。外面有難處，裡面又看見自己的敗壞跟軟弱。在他非常軟弱灰心的時候，有一天，他從外地回到他住的地方，突然收到在杭州的一位宣教士寫給他的信，心中正是引用了《約翰福音》十五章。這麼熟悉的一段經文，當那天神藉著他的同工寫給他的信，一下子開了他的眼睛，看見枝子連於葡萄樹在神面前根本是一個事實，是一直連結的。他說：「我不要去努力地要做這個、要達到那個、要能夠這樣子、要能夠那樣子，我要做的事情就是簡單地相信，聯於基督，所有的需要，祂都負責供應。」那天，他整個人得到一個極大的釋放。戴德生後來的經歷的確見證到他從那一次以後，他整個人不一樣了，他雖然仍舊忙於各樣的服事，但是全人能夠安靜、安息，滿了主的生命、滿了膏油、滿了神的同在。因為他認識了自己根本與基督就是「一」，自己要做的就是「枝子不要離開葡萄樹」！所有我們所需要的恩典、力量、聖潔、得勝...，都在基督裡面已經給了我們。這個叫做「看見」，這個叫做「真知道」。看見與主聯合的事實，這真是太重要的開啟。

《哥林多前書》六章 17 節：「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」（林前 6:17）然後到了 19 節，保羅說：「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？這聖靈是從神而來，住在你們裡頭的。」（林前 6:19）保羅著急到一個地步，用「豈不知」來提醒眾人：這麼重要的真理怎麼會不知道呢？基督已經在聖靈裡住在我們的裡面，三而一偉大的神今天藉著聖靈的內住都在我們的裡面。我們與主聯合，與主成為一靈，這是一個永遠不會改變的事實，這是我們都應該要來經歷的。

所以，第一件事情講到我們需要「看見」。如果我們覺得自己在看見上不夠，就向主禱告。神是那位「樂意把祂兒子啟示在我們心裡」的神（加 1:16），祂絕對樂意來啟示我們。讓我們在主的面前更謙卑，要不甘心，我們可以在這個點上跟主好好地禱告。這個求神把智慧和啟示的靈賜給我們，好讓我們真知道祂的禱告，神是非常樂意成全的。

2. 進入與主聯合的經歷

底下，我們從四個角度來看，如何能在主觀的經歷中活出這與主聯合的真理：

a. 信心的回應

面對神的應許與要求，面對這些救恩的事實，我們要如何地來回應祂？首先就是需要有「信心的回應」。《約翰福音》十五章4節說：「你們要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裡面。」這是講到主的命令。接下來第5節又說：「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」這是講到主的應許。第6節：「人若不常在我裡面……」，這個「若」字講到不在主裡面的結果，關鍵就在於我們如何去回應祂。第7節：「你們若常在我裡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裡面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，就給你們成就。」，這裡講到的就是「信心的回應」及其所帶來的結果。這真是一段寶貴的經文，它裡面的包括了主的命令、主的應許、還要包括我們如何回應、以及不同的回應帶來的不同結果。

【主的命令】4 你們要常在我裏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裏面。…

【主的應許】5 …常在我裏面的，我也常在祂裏面…

【不信的回應】6 人若不常在我裏面…

【信心的回應】7 你們若常在我裏面…。(約 15:4-7)

《希伯來書》十一章第6節：「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，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，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。」

沒有一個憑著信心來到主面前的人會空手而回，會毫無改變的而回，這是神的應許。「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」，所以，到神面前來的第一件事情，就是帶著一個單純的信心。越單純的信心，常常是越偉大的信心、是越有果效的信心、也是越能討神喜悅的信心。我們不需要那麼複雜，講那麼多的神學或道理。來到主的面前，我們就要像孩子一樣那麼單純，告訴主：「我需要祢；我願意信祢；主我現在來接受，祢怎麼說，我就怎麼相信。」這個叫做信心。「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」，因為到神面前來的，必須信有神，這是中文的翻譯。有的英文翻譯是說「必須信神在」，是講到祂同在。還有一個翻譯講到「必須信神是」。所有所缺的，你來到神的面前，神都是你所缺的供應。這三者，「信有神」、「信神在」、「信神是」都是講到一個單純的信心所帶來的結果。

b) 聖靈的幫助

神很在乎我們信心的回應，而當我們在信心裡回應神的時候，你發現聖靈也在這裡幫助我們。當然，主耶穌在《約翰福音》十六章13節說：「真理的聖靈來了，祂要引導你們明白(原文是：進入)一切的真理」。這麼重要的真理，聖靈一定願意教，祂不僅要讓我們明白，還要帶領我們進入，這是聖靈來的目的。聖靈已經在我們裡面，祂一直想做這件事情。祂不僅一對一地教我們，而且隨時隨地都跟我們同在，太感謝神了！

主耶穌在《約翰福音》十四章26節也講到：「保惠師，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，祂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。」所以，我們無論在開車也好，在洗碗也好，無論做任何事情，只要想到基督的內住，想到聖靈的內住就應該對主說：「主啊，謝謝祢！主啊，繼續教我，繼續幫助我，讓我真認識，讓我真進入！」。「明白真理」和「進入真理」，這兩個對我們都是太重要，也都太需要了。

c) 親身的經歷

我們都需要親身來體驗這些寶貴的應許，才知道我們的生活與事奉都離不開基督。連於基督或是憑著自己，必然帶來的截然不同的經歷與結果。

「親身的經歷」講到我們需要來體驗它。《詩篇》三十四篇8節說：「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，便知道他是美善」。我今天在這裡把一杯橘子汁，或是把一盤菜所有的養分都分析給你聽，但是你卻一口都沒有吃，對你還是無益的，你也沒辦法瞭解我在講什麼。聖靈來不僅讓我們明白，祂還要叫我們進入，並叫我們來親身經歷。當我們真正用心體驗的時候，很明顯就會有兩個不同的結果：

1. 枯乾、無能、無用、不能結果子

《約翰福音》第十五章4節說：「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；你們若不常在我裡面，也是這樣.....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做什麼。人若不常在我裏面，就像枝子丟在外面枯乾，人拾起來，扔在火裡燒了。」(約 15:4-6) 這是我們如果不肯有信心回應的時候，我們的經驗就會是這樣：**枯乾、無能、無用、不能結果子。**

講到這裡，我希望大家都能暫停片刻，並認真回顧一下自己最近、或者是過去很長一段時間的屬靈情形。當我們被神擺在天平上秤一秤的時候，是枯乾的時候多呢，還是喜樂的時候多？覺得靠主得勝，滿了生命，滿了活力的時候多呢，還是覺得自己軟弱、無能的時候多？其實這些都已經清楚地告訴我們答案了，但是我們卻常常不肯去面對它。就像吳尼爾弟兄(Brother Ernest)曾經講過的例子：當你車子上的儀錶盤明明亮紅燈了，提醒你要趕快檢查引擎，你卻忽略它，甚至覺得它太攪擾你，就拿個黑色的膠帶把它貼起來，然後繼續開。這樣你早晚有一天要出問題的。我們以前教會的一位姊妹，是我們中間經濟比較好一點的，她買了一輛全新的奔馳(Benz)。開不到兩、三個月，車子的引擎就整個燒壞了。因為她沒有想到新車會出問題，但是這輛車的機油是漏的，可她根本就忽略這些事。所以沒過多久，機油漏光，但她還是繼續開，最終導致整個引擎被燒掉了。

弟兄姊妹，如果我們的生命枯乾，覺得自己不能做什麼，這種在主的面前不能夠結果子，無能的感覺，或是覺得自己活得很沒用、很沒價值，這都是不對的光景，千萬不能去忽略。當我們真活在基督裡的時候，我們會覺得每一天都充滿了價值，連每一件小事都充滿了價值，都可以叫我們成長。我們可以藉著任何一件事來經歷主、來得著主，也可以在任何一件事情裡面，讓我們的生命被改變，跟神的關係被改變。我們整个人生是積極的，是充滿力量的，不再會覺得自己是沒有用的。「沒有用」是我們對自己的本相，對自己生命的本質該有的體認，但是當我們在基督裡的時候，我們的整个人生就太有意義、太有價值了！

2. 滿了基督，結實纍纍

當我們在基督裡的時候《約翰福音》第十五章5節說：「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」第7節：「你們若常

在我裡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裏面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，就給你們成就。」這是講到一個真正住在基督裡，享受內住基督的人，他生活所該有樣子。他不僅多結果子，而且主的話常在他裡面。真住在基督裡，就會如經文中所說：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裏面。」而且，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，就給你們成就。」。

我大學期間跟于師母傳福音的時候，她說：「你們基督徒常常都是等到事情過了以後，回頭去從 神的角度解釋。每一件事情都去美化它，稱它是做見證。」這的確對我們是個挑戰。但是，我們的 神是可以經歷的，事情還沒有發生，我們就也該可以知道祂的心，知道祂的旨意是什麼，知道祂會聽我們的禱告。這段應許提醒我們，我們需要回到基督裡，需要認識這位偉大的主。當我們真的連於葡萄樹的時候，我們不僅多結果子，而且我們跟內住的基督之間活在一種活潑、真實、親密的交通裡面。祂會常對我們說話，我們也可以隨時向祂傾吐我們的心意，而且向祂的禱告，祂都成就。我說的「成就」不見得是照著我們所求的成就，但是祂都會回應的。就算祂不答應，我們都知道祂為什麼不答應。這是一個活潑的連結；這是一個活潑的關係；這是我們都應該羨慕，也都應該擁有並享受的關係。枝子跟葡萄樹是連結的，祂所有的豐富、所有的汁漿，都成為了我們的祝福。不是像剛才說的枯乾、無用、丟在外面燒了，而是**滿了基督，結實纍纍！**

《以弗所書》四章 15 節說：「…凡事長進，連於元首基督。」(grow up in all things into Christ)。只有是基督，才能長到基督裡；出於基督的，統統都可以長到基督裡。當我們跟主是在一個聯合的關係時，我們的長進是長進到基督裡，長進到身體裡，這種長進才有永恆的價值，是不會毀壞的。反之，如果我們只是在自己裡面，這個長進就沒有辦法歸給基督，因為它是從我們天然人裡面出來的。所以，我們要來嘗一嘗主恩的滋味，要來親身地經歷。如果你親身的經歷大部分都是反面的，是軟弱、枯乾、失敗、無用、無能...，你也不要難過，這也是恩典，讓我們早一點看見我的不行，就如主說的：「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做什麼 (apart from me, you can do nothing)。」(約 15:5) 離了主，我們確實什麼都不能做，nothing 就是 nothing。我們要再去嘗試，就是以腳踢刺；就是自找苦吃。但是當我在基督裡的時候，「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。」(腓 4:13) 「…靠著愛我們的主，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。」(羅 8:37) 當我真的連於主的時候，我凡事長進，而且連於元首基督。當我真是連於基督的時候，「…無論是生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」(腓 1:20) 當我真在基督裡的時候，我就能夠「在基督裡誇勝，並... 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。」(林後 2:14) 聖經上所有這些的應許全部都是串聯在一起的，都是跟基督發生關係的，也都是只有在基督裡、在跟祂活潑的連結裡才可能落實的。

d) 持續連結的挑戰

主耶穌在真葡萄的比喻中一再用到「常在【原文：住在】我裡面」，而且「住在」的動詞是用現在式 (abides)，表明它是一個持續、活潑、生命裡的連結。這樣的連結，會讓個人和教會都充滿了基督的生命與聖靈的大能，這是仇敵所害怕而且要全力來破壞的。因此，如何能夠新鮮、持續地連於內住的基督 (constantly abiding)，承受基督一切的豐盛，誠然是每一個基督徒與眾教會的挑戰。

史百克弟兄說：「仇敵最怕的一件事，就是地跟天真實地連結。」讀了這個葡萄樹的比喻，我們也可以說：「仇敵最怕的，就是枝子跟葡萄樹的連結。」當我真連於基督的時候，葡萄樹所有的養分、水分、汁漿、祝福，全部都臨到我們。這不是我們自己可以得到的，是祂親自在供應我們。所以，這個連結是仇敵非常害怕且不願意見到的。但是我們怎樣才能新鮮、持續地連在內住的基督裡？《聖徒詩歌》有一首詩歌叫做「永遠住在我心」（Constantly Abiding），它提醒我們要持續地連於基督（constantly abiding in Christ）。不只是偶爾來到聚會裡連結一下，禱告會連結一下，或者痛苦的時候呼喊一下、連結一下。我們都需要看見，連結是一個事實，是一個客觀的真理，而我們要在主觀上，不斷地（constantly）回到這個連結，來經歷祂。就像我們常講的那句話：「任何時候你都可以一百八十度地回轉向神（Anytime, you can make a U-Turn to God）。」，我們可以「隨時歸回，憑信往前」。這八個字是我大學畢業的時候，在大學生團契的學長留言裡面寫的一篇短文，我就以這八個字做題目。無論是否有再多的失敗、再可怕的失敗、再後悔的歷史，通通可以在基督裡成為過去，因為「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」（林後 5:17）然後，我們可以在基督裡「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」（腓 3:13），抓住每一天、每一個的機會，我們繼續地來成長、來經歷祂。千萬不要把「住在基督裡」當作一個研究所的課程，或是一個高不可測、很抽象的境界。其實，「枝子不能離開葡萄樹」跟「魚不能離開水」一樣，是很簡單的道理。今天，如果你看到魚離開水快活不下的時候，你不會去安慰它說：「不要擔心，忍耐到底就必然得救」，或是「靠著主，凡事都能得勝有餘！」相反，你會立刻把它丟回水裡，它很快就好了。今天基督徒在經歷上也一樣，就是這麼簡單，直接回到基督裡，沒有什麼高深的。「你們得救在乎歸回安息，你們得力在乎平靜安穩。」（賽 30:15），可惜神的兒女們常常「竟自不肯」，何等可惜。

以前，一個老姊妹教導年輕的傳道同工們說：「現在神的僕人不知道怎麼餵養神的兒女們，好像都是在做外面的。就像一個小女孩，有一天媽媽不在家，她就伸手到魚缸裡把金魚給拿出來，並效法她媽媽的口氣，對著掙扎中的金魚說：『哎呀，小寶寶，你要乖乖的呀，你要安心呀！』。那只魚喘不過氣來，拼命在那裡掙扎，她就說：『不要哭，不要哭，不要鬧，乖乖的睡覺！...』後來，它真的安靜了，真的乖了。這個小女孩很得意，說：『你看，我把它給哄睡著了！』」那個老姊妹接著講：「今天如果不帶大家走生命的路，活的都被你給養成死的了！」

弟兄姊妹，這是我們今天在主面前要學的。我們怎麼帶小組查經？我們怎麼帶詩歌敬拜？我們怎麼講道？我們怎麼去跟家人傳福音？我們怎樣能夠持續地連結於主（constantly abiding）？當我離開的時候，求主讓我們立刻轉回，再夠回到主的面前。這是值得我們用心、花功夫、不間斷、好好操練的一個基本拳腳功夫。但是仇敵卻常常叫我們忽略了這個重要的救恩，反而去注意很多次要的事情。

《約翰福音》十五章 4 到 7 節，「你們要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裡面。…」（約 15:4）這是主的命令。「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」，這是主的應許。第 7 節「你們若常在我裡面…」，這是一個有福的結局。希望我們常常彼此有這樣提醒。

《約翰福音》十四章 21 到 23 節，「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。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……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；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裡去，與他同住。」英文是說，「以他當作我們的家（make

our home with him)。」這裡特別用複數「我們(our)」。三而一的神，要以我們當做祂們的家，關鍵在於我們是否聽見主的話就願意來遵守。我們要開始一步一腳印地求聖靈幫助我們，不僅讓我們明白，還把我們帶進去。「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」他不僅僅可以享受這個祝福，而且神和主都要向他顯現，也要以他作為居所。這是一個充滿喜樂、充滿平安、充滿活力的基督徒生活。其實很簡單，就是我們立定心志，願意在凡事上討主喜悅，這一切應許的福份就必臨到我們，求主藉著聖靈來教導我們。

3. 活出與主聯合的見證

這一點不是我今天要講的，接下來的三堂新人門訓都會講到這個主題。

禱告：

主耶穌啊，每一個真理都何等的寶貴，不僅僅是源自於父神的愛，也更是因著耶穌基督為我們流血捨命，才讓這些應許與祝福能臨到我們。主啊，開我們的眼睛，讓我們真知道祢，真知道這些偉大的救恩。仇敵真用各樣的方法來蒙蔽我們，用帕子來遮蔽我們。主啊，讓我們學會常常隨時隨地的轉向祢，連於祢，常常學會退回到祢的面前。主啊，幫助我們每一個人，幫助祢的眾教會，不僅不忽略這些寶貴的真理，更是都能夠活在其中。禱告、感謝，奉主耶穌基督的名，阿們！